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参考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地籍数据库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灵宝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灵宝市地籍数据库建设项目（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三门峡市金土地勘测规划中心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10.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78.41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公章）：三门峡市金土地勘测规划中心

日期：2025 年 11 月 28 日

